

证券代码：430090 证券简称：同辉信息 主办券商：东方花旗

同辉佳视（北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控股孙公司股权的公告(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9年1月将持有的控股孙公司科影世觉（天津）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影世觉”）51%股权以人民币7,740元的价格转让给自然人李钰泽。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30%以上。”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人民币398,444,276.34元，期末净资产为人民币182,135,999.79元。截至2018年12

月31日，科影世觉资产总额为160,821.22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0.04%；净资产为81,821.22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净资产总额的0.05%。本次出售科影世觉51%股权的对价为7,740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0.002%，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净资产的0.004%，上述均未达到《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之标准，且公司最近12个月内连续购买或出售同一或相关资产累计金额未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金额属于董事长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他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交易已于2019年4月在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完成信息变更登记。

二、交易对手方的情况

（一）自然人

姓名：李钰泽

住所：北京市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科影世觉（天津）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交易标的类别：股权类资产

3、交易标的所在地：天津

4、股权类资产信息说明：科影世觉是公司全资子公司科影视讯（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影视讯”）的控股子公司，主要股东各自持股比例为：科影视讯持有51%，李钰泽持有25%，刘学良持有5%，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意嗣昊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19%。成立于2018年4月。主营业务为：建筑装饰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土石方工程、钢结构工程、管道工程、给排水工程、防水工程设计、施工，电器设备安装，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展览展示服务，花卉、建筑材料、机电设备、安防设备、五金产品销售。

（二）交易标的资产在产权方面的情况

此次交易标的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其他情况。

（三）出售孙公司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的

公司全资子公司科影视讯持有标的公司科影世觉51%的股权，本次出售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科影世觉的股权，科影世觉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以人民币7,740元的转让价格将控股孙公司科影世觉51%股权转让给自然人李钰泽。

（二）交易定价依据

本次股权转让的定价，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确定。本次交易公开，定价公允，不存在侵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行为。

（三）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协议约定标的交付时间按《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条款执行。

五、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需要，对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无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同辉佳视（北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六日